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0

部门名称：昌黎县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本部门根据机构改革方案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挂牌成立，按照“三定”方案，从人社局整体划转了职工医保中心、城乡居民医保中心和稽查大队三个事业单位，还从发改、民政和卫健部门划转了部分职能，我局承担职能主要是贯彻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推进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昌黎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17.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5.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75.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75.64	总计	62	1,17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75. 64	1, 175. 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	40. 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 21	40.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 87	35. 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34	4. 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117. 66	1, 117. 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 85	17. 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 12	3. 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 74	14. 74					
21013	医疗救助	793. 82	793. 8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93. 82	793. 8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05. 99	305. 99					
2101501	行政运行	61. 30	61. 3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00	5. 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3. 76	23. 76					
2101550	事业运行	215. 93	215. 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 77	17. 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 77	17. 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 77	17. 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75.64	353.05	82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1	40.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1	4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7	35.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	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7.66	295.08	822.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5	17.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4	14.74				
21013	医疗救助	793.82		793.8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93.82		793.8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05.99	277.22	28.76			
2101501	行政运行	61.30	61.3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3.76		23.76			
2101550	事业运行	215.93	215.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7	17.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7	17.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7	1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21	40.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17.66	1,117.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77	17.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5.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75.64	1,175.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75.64	总计	64	1,175.64	1,17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75.64	353.05	82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1	40.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1	4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7	35.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	4.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7.66	295.08	822.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5	17.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4	14.74	
21013	医疗救助	793.82		793.8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93.82		793.8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05.99	277.22	28.76
2101501	行政运行	61.30	61.3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3.76		23.76
2101550	事业运行	215.93	215.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7	17.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7	17.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7	1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3.67	30201	办公费	2.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5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2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9.1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4	30207	邮电费	1.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0	30211	差旅费	1.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12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0.29	公用经费合计					1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2023年度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9		0.59		0.59		0.59		0.59		0.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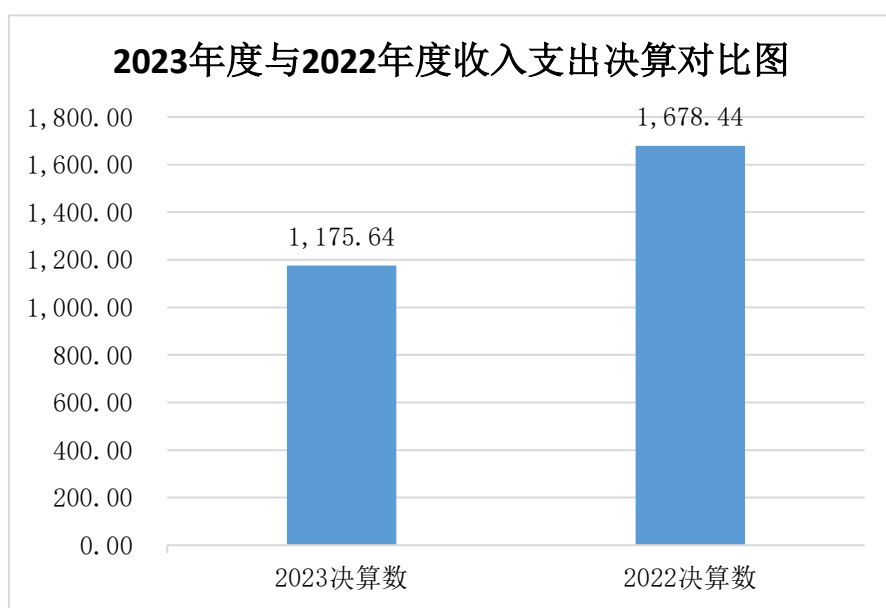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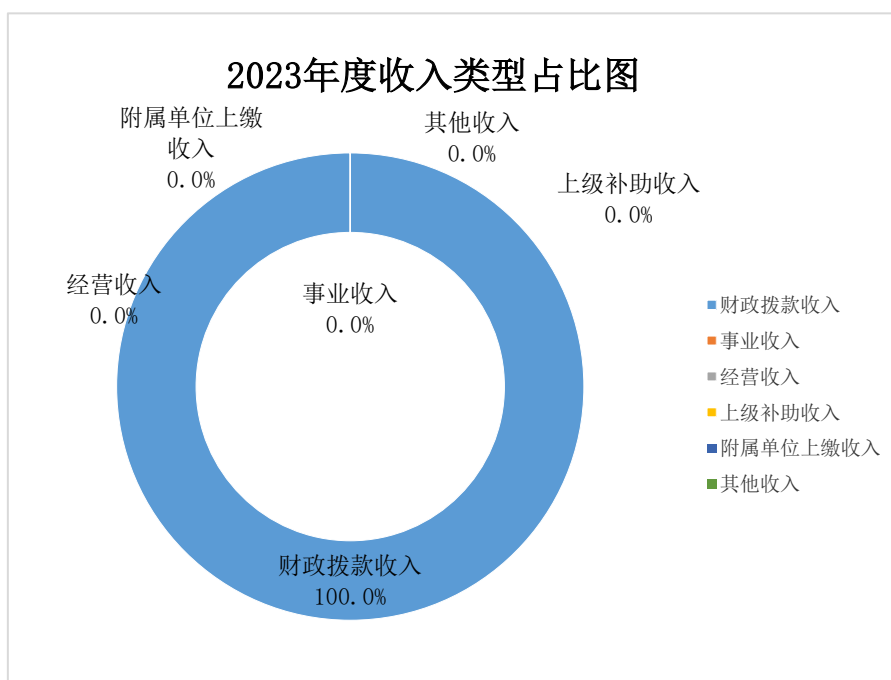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75.64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502.8万元，降低29.96%，主要原因是上级各专项拨款和县财政安排配套资金减少，2023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较上年较少226万元，2023年省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较上年减少230万元，2023年较上年城乡居民两险征收代办补助资金减少31.38万元，2023年信访维稳经费多4.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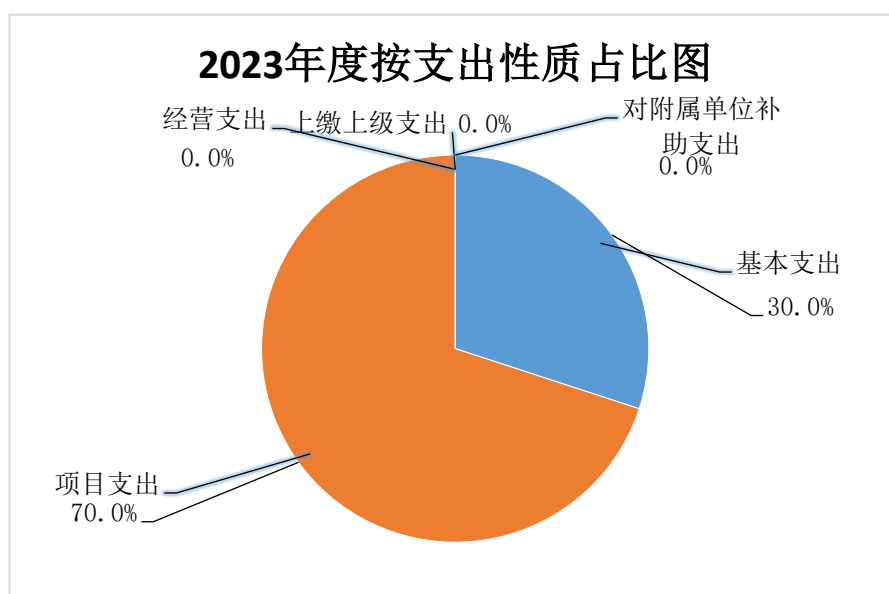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75.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75.64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75.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3.05万元，占30.0%；项目支出822.58万元，占7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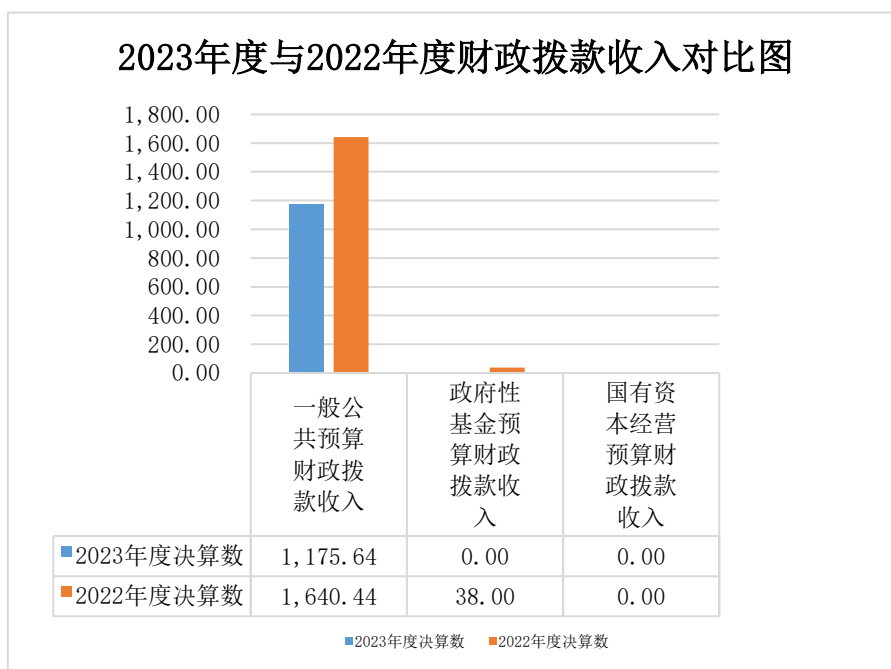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175.64万元，比上年减少502.8万元，降低29.96%，主要原因是：2023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较上年较少226万元，2023年省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较上年减少230万元，2023年较上年城乡居民两险征收代办补助资金减少31.38万元，2023年信访维稳经费多4.9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 1175.64 元，比上年比上减少 502.8 万元，降低 29.96%，上级各专项拨款和县财政安排配套资金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175.64万元，比上年减少464.8万元，降低28.33%，主要原因是：上级各专项拨款和县财政安排配套资金减少；本年支出合1175.64万元，比上年减少464.8万元，降低28.33%，主要原因是：上级各专项拨款和县财政安排配套资金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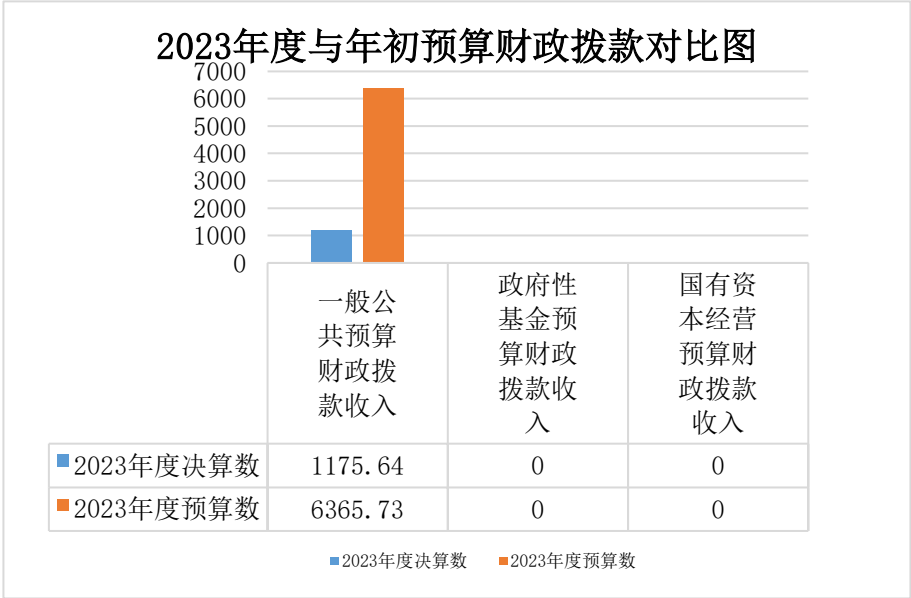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17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比年初预算减少5190.0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支付统一在财政列入决算，未在我单位单独列入决算；本年支出合计117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比年初预算减少5190.0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支付统一在财政列入决算，未在我单位单独列入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17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比年初预算减少5190.0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支付统一在财政列入决算，未在我单位单独列入决算；本年支出合计117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比年初预算减少5190.0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专

项支付统一在财政列入决算，未在我单位单独列入决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75.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21 万元，占 3.4%，主要用于城乡居民代办与补助费用等支出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117.66 万元，占 95.1%，主要用于医疗救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医疗救助、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支出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7.77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3.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0.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2.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49 万元，降低 45.37%，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压减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

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59 万元，支出决算 0.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49 万元，降低 45.37%，主要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压减费用支出。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59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59 万元。公车运行维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49 万元，降低 45.37%，主要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压减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76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0.54 万元，降低 0.041%。主要原因是：贯彻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局下属事业单位用于办理社会保险扩面，稽查大队稽查等相关业务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9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88 万元。其中，对“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指标设立相对合理，需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

平，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配套资金项目及 2023 年特殊群体医疗救助及提高待遇县级补助资金项目及 2023 年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19 万元，执行数为 38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政府医疗补助标准为每人 128 元，提高了对参保人员的补助和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推动我县贫困人口参保政策宣传、待遇享受等政策落实。

（2）2023 年特殊群体医疗救助及提高待遇县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2023 年特殊群体医疗救助及提高待遇县级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为 384.820849 万元，执行数为 384.8208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政府资助低保、重残、五保、建档立卡等困难群众获得医疗补助，降低了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确保了医疗救助资金、建档立卡提高待遇补助资金发放位。

（3）2023 年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绩效自评综述：

2023 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资助参合参保、基本诊疗费用减免、特殊门诊定额救助、住院医疗救助、重病救助”五位一体作为作为大病医疗救助方式。保障困难群众获得医疗救助，降低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及时足额将资金通过乡镇民政部门发放到救助对象手中。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昌黎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0001 -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19			到位数	4019		执行数	3840		
	其中：财政资金	4019			其中：财政资金	4019		其中：财政资金	384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按资金支出计划，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医疗救助资金发放及时，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参加城镇医疗保险人数	10	≥	380688	人	38068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城镇居民医保覆盖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县级负担补助资金	20	=	128	元/人	128	完成	2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全县居民保险负担	5	文字描述		降低	较上一年降低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医疗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扩大	10	文字描述		扩大	进一步扩大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办公	5	文字描述		办公期间能源节约情况	较上一年节约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10	≥		年	1年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		%	%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	%	完成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改进资金拨付方式，确保资金安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										

填报人：刘迪

联系电话：203010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昌黎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特殊群体医疗救助及提高待遇县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001 -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84.820849		到位数	384.820849	执行数	384.82084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84.820849		其中：财政资金	384.820849	其中：财政资金	384.82084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医疗救助资金资金发放到位，确保建档立卡提高待遇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按资金支出计划，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	10	=	350	元	35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人数	10	=	11655	人	1165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险覆盖率	20	≥	90	%	90	完成	2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建档立卡户生活困难	5	文字描述		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	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建档立卡户医疗负担	10	文字描述		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	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办公无污染	5	文字描述		较上一年节约	较上一年节约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1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改进资金拨付方式，确保资金安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									

填报人：刘迪

联系电话：203010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昌黎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0001 -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	到位数	150	执行数	1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	其中：财政	150	其中：财政资金	1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按资金支出计划，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医疗救助资金发放及时，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参加城镇医疗保险人数	10	≥	100	户	362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城镇居民医保覆盖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支付及时率	10	≥	98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成本	20	≥	350	元/人	35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全县居民保险负担	5	文字描述		降低	较上一年降低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医疗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扩大	10	文字描述		扩大	进一步扩大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办公	5	文字描述		办公期间能源节约情况	较上一年节约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10	≥	1	年	1年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改进资金拨付方式，确保资金安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								

填报人：刘迪

联系电话：203010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